

# 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

## 申报硕士生指导教师基本要求

### 一、申请硕导基本要求

1、热爱党的教育事业，政治素质过硬、师德师风高尚、业务素质精湛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遵循，坚定信仰，积极传播、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治学严谨，教书育人，能担负实际指导硕士研究生的职责。

2、在所申报学科连续从事专职教学科研工作不少于 2 年，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，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 已受聘所申报学科教学科研系列教授（研究员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）或副教授（副研究员、高级工程师）岗位并具有硕士学位（高级工程师须具有博士学位）；

(2) 已受聘所申报学科教学科研系列讲师（助理研究员）、师资博士后岗位 2 年及以上（截止 4 月 30 日）并具有博士学位，已取得突出成绩的青年教师可以不受工作年限限制。

3、目前作为负责人之一或主要参加者承担科研课题，有较充足的科研经费。

4、有协助指导硕士研究生的经历。

5、出现师德师风和学术道德失范问题且在影响期内的，不接受申请。

二、在满足学校关于申报硕士生指导教师的要求基础上，需满足下列条件：

1、教授遴选者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有明确而稳定的科研方向，具备用外语进行学术交流和撰写科技文章的能力。近三年内作为负责人或主要参加者，完成过至少一项科研项目并有科研成果；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所必须的学术素养和学术水平，近五年内作为第一、第二作者或通讯作者在 CSSCI 以上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 3 篇以上；或以第一、第二作者或通讯作者在 SCI/SSCI/EI 检索主流国际学术期刊（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 30 本重要期刊），发表论文 1 篇以上；或满足管理学院 AACSB 认证教师分类中 SA 类型（学术型）教师的要求。

2、副教授遴选者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近三年内研究活跃，应在核心及核心以上期刊上发表至少 3 篇学术文章，并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 SCI、SSCI、EI 期刊（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学部确定的重要期刊）发表论文至少 1 篇；或在 SCI、SSCI、EI 期刊（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学部确定的重要期刊）至少发表论文 2 篇（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），或至少发表 1 篇 A 类期刊论文（不分作者排名）。

3、讲师遴选者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（1）遴选者应研究活跃，应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社科基金项目主持人，且近三年内在 SCI、SSCI、EI 期刊（含在国内一级期刊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学部确定的重要期刊）至少发表论文 2 篇

（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）；或至少发表 1 篇 A 类期刊论文（不分作者排名）。

（2）近三年作为主持者或主要参加者承担科研项目并具有科研成果，有稳定的科研经费。

（3）具备用外语进行学术交流和撰写科技文章的能力。